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41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及相应的会议材料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送。

（三）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继童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查通过关联交易《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查通过关联交易《关于购置深圳国际万科和颂轩周转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42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联合置地减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联合置地拟减少注册资本总计 33 亿元，所有股东按持股比例减少出资，其中本公司减资金额拟为 11.319 亿元。本次减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股权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34.3%。
- 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安排公告程序以确认债权人是否提出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
- 本次交易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预计约为 6.91 亿元，该数据为初步估算，最终影响需根据本次减资的实际情况才能确认，并经本公司审计师审计后方可确定。投资者应关注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
- 过去 12 个月，除本次交易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进行交易，与不同关联人未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释义：

本公司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通产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万科集团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联合置地	指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指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联合置地，项目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
本次减资、本次交易	指	联合置地现有股东拟按照股权比例对联合置地减少注册资本总计 33 亿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于本公告日，联合置地实收资本 7.14 亿元，本公司和万科集团分别拥有联合置地 34.3%和 65.7%权益。联合置地现有股东有意先行将联合置地资本公积 26.86 亿元全部转增为实收资本至 34 亿元，然后对联合置地按各自股权比例减少注册资本总计 33 亿元，其中本公司减资金额拟为 11.319 亿元。减资后本公司和万科集团拥有联合置地的权益比例保持 34.3%和 65.7%不变。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鉴于联合置地所开发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已接近尾声，根据法律法规并考虑联合置地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本公司拟与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对联合置地进行减资。本公司通过本次减资可快速回收资金，避免资金闲置，提升资金的综合使用效率，降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

（三）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事先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意见，可参阅下文的相关内容。

（四）关联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本公司、万科集团以及联合置地签订减资协议后，尚需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到登减资公告，确认联合置地的债权人是否提出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

上述程序履行完毕后，联合置地方可就本次减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至本次交易为止，除本次交易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公司不存在过去 12 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于本公告日，深圳国际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51.56%的权益，其中包括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直接持有本公司 30.03%的权益。本公司、新通产及万科集团原分别持有联合置地 34.3%、35.7%、30%股权，联合置地原为深圳国际的子公司。万科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受让了新通产公开挂牌转让的联合置地 35.7%股权，联合置地成为万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联合置地过去 12 个月内曾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联合置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781860K；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间：2014 年 8 月 20 日；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泰社区民治路西侧锦尚商业楼 102；注册资本：7.14 亿元；法定代表人：赵偲翼；主要经营范围：城市更新及旧城改造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房地产开发、城镇基础设施等。联合置地的主要股东为万科集团，合计拥有其 65.7%的股权。

2、本公司与联合置地的关系说明

1）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 34.3%股权。

2）联合置地按持股比例向各股东提供闲置资金，其中向本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 21.609 亿元。

3）联合置地共有三名董事、两名监事，本公司向其委派了一名董事、一名监事。此外，本公司还向联合置地委派了一名副总经理（兼任财务部经理）。

3、除已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未获悉其他有关联合置地的重要事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联合置地为本公司与新通产于 2014 年共同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之初本公司和新通产分别持有权益 49%和 51%。2018 年联合置地通过增资扩股引入专业地产开发商万科集团，万科集团出资 29 亿元取得联合置地 30%权益，本公司和新通产持有联合置地权益比例分别由 49%和 51%摊薄至 34.3%和 35.7%。2021 年 12 月新通产将其所持有的联合置地 35.7%权益以 27.88 亿元的价格转让给万科集团，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8 月 8 日、2018 年 7 月 25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3 日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联合置地的主要业务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开发。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地块的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一期及二期住宅部分已全部销售并交付，三期住宅已全部售罄，在售资产主要为公寓，未售资产主要为商业及办公物业。有关联合置地的经营情况和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进展，可参阅本公司历年披露的定期报告。于本公告之日，联合置地的权属清晰完整，没有权利限制的情况。

联合置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无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及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营业收入	25,522.98	17,199.66
净利润	19,001.02	4,81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99.79	4,851.09
项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75,410.87	1,284,284.60
负债总额	995,702.01	899,765.34
资产净额	379,708.86	384,519.26
资产负债率	72.39%	70.06%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交易方案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置地的股东权益约为 38 亿元，其中包括实收资本 7.14 亿元及资本公积 26.86 亿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联合置地计划先行将资本公积全部转增为实收资本至 34 亿元，然后再减资 33 亿元至 1 亿元。资本公积转增为实收资本的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方	转增前			转增后		
	实收资本	应占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应占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
本公司	24,500	92,120	34.30%	116,620	0	34.30%
万科集团	46,929	176,451	65.70%	223,380	0	65.70%
合计	71,429	268,571	100.00%	340,000	0	100.00%

各股东按股权比例减资的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方	减资前		减资金额	减资后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本公司	116,620	34.30%	113,190	3,430	34.30%
万科集团	223,380	65.70%	216,810	6,570	65.70%
合计	340,000	100.00%	330,000	10,000	100.00%

联合置地已按持股比例向各股东提供闲置资金，截至本公告日余额为 63 亿元，其中向本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 21.609 亿元。联合置地应向股东支付的减资款拟以此前向各股东提供的资金相抵减，抵减后，本公司仍然应付联合置地 10.29 亿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鉴于联合置地所开发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已接近尾声，根据法律法规并考虑联合置地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本公司拟与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对联合置地进行减资。本公司通过本次减资可快速回收资金，避免资金闲置，提升资金的综合使用效率，降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

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方案最终能够得以落实，本公司对联合置地的减资额为 11.319 亿元，实现投资收益 9.21 亿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 6.91 亿元。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本公司尚未与万科集团、联合置地就本次交易签订任何书面协议；完成本次交易亦需要安排一定的公告程序以确认债权人没有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因此，本次交易能否完成以及本次交易的最终金额还存在不确定性。此外，上述收益影响数据仅为本公司管理层对现时可得数据的初步估算，最终影响需根据本次减资的实际情况才能确认，并经本公司审计师审计后方可确定。投资者应关注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不可将该等收益影响数据作为预测本公司 2022 半年度或全年业绩的依据。

联合置地各股东按股权比例进行减资的安排属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产生管理层变动、同业竞争等其他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批准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于本次交易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有关议案获所有董事（包括 4 名独立董事）的一致通过。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已在董事会召开前认可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及公平性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结论性意见为：董事会就关联交易召集、召开会议的程序和过程以及表决安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本公司于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3、其他程序

本公司、万科集团以及联合置地签订减资协议后，尚需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刊登减资公告，确认联合置地的债权人是否提出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

上述程序履行完毕后，联合置地方可就本次减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没有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2、独立董事意见

3、联合置地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4、联合置地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本公司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通产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联合置地	指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万科集团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指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联合置地，项目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
交易标的	指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1 栋 5 单元 35-39F 整层及 40 层局部合计 170 套周转用房，建筑总面积约 7,033 平方米，将全部用作本集团周转房，不会用于商业地产经营。
本次交易	指	本公司向联合置地购买交易标的之交易。
交易协议	指	联合置地与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签订的有关交易标的买卖的交易协议。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同致诚评估	指	深圳市同致诚德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	指	同致诚评估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出具的深同诚德评报字 A [2022]DX 第 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联合置地签署了交易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拟向联合置地购买交易标的，总建筑面积合计约 7,033 平方米，交易总价款 35,367.30 万元（不含相关税费）。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交易总价款，不涉及募集资金。

2、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随着双主业战略的实施和业务的发展，本集团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不断扩大。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以合理的价格批量购买周转用房，可以满足本集团对周转房的需求，提高本集团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支持本集团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交易标的将全部用作本集团周转房，不会用于商业地产经营。

3、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购置深国际万科和颂轩周转用房的议案》，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事先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意见，可参阅下文的相关内容。

4、至本次交易为止，除本次交易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公司不存在过去 12 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于本公告日，深圳国际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51.56%的权益，其中包括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直接持有本公司 30.03%的权益。本公司、新通产及万科集团原分别持有联合置地 34.3%、35.7%、30%股权，联合置地原为深圳国际的子公司。万科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受让了新通产公开挂牌转让的联合置地 35.7%股权，联合置地成为万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联合置地过去 12 个月内曾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联合置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781860K；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偲翼；成立时间：2014 年 8 月 20 日；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泰社区民治路西侧锦尚商业楼 102；注册资本：7.14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城市更新及旧城改造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房地产开发、城镇基础设施等。联合置地的主要股东为万科集团，合计拥有其 65.7%的股权。

2、本公司与联合置地的关系说明

1）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 34.3%股权。

2）联合置地按持股比例向各股东提供闲置资金，其中向本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 21.609 亿元。

3）联合置地共有三名董事、两名监事，本公司向其委派了一名董事、一名监事。此外，本公司还向联合置地委派了一名副总经理（兼任财务部经理）。

3、除已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未获悉其他有关联合置地的重要事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170 套周转用房，总建筑面积合计约 7,033 平方米，交易标的的权益不附带任何产权负担（包括任何抵押、质押、留置、选择权、限制等）。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三期工程，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地处深圳龙华梅林关口，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周边配套完善。和颂轩项目共 46 层，产权年限自 2015 年至 2055 年共 40 年，目前处于在建状态，预计交付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本公司拟购置的周转用房位于和颂轩 35-40 层，分别为 39㎡、40㎡及 56㎡三种户型共计 170 套。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1、本次交易的价格及其他条款是协议各方基于公平原则协商后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交易标的的地理位置、周边配套设施、周围同类物业的市场价格、交易标的政府备案价、租赁及购置标的物业成本测算对比及对本公司业务发展的意义等，作为协商本次交易价格的主要考虑因素，并参考了同致诚评估编制的评估报告。

2、本公司已聘请了同致诚评估对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本次评估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分别对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来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考虑到市场法更贴近市场实际情况，更能反映市场价值水平，适用性高，同致诚评估最终选取市场法结果作为评估结果。本次评估的重要假设前提主要包括：

(1)假设资产拟进入的市场中参与交易的各方均平等且为自愿行为，各方均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假设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资产和备用资产，且还将持续使用；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国家对产权持有人所处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预期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银行信贷利率、外汇汇率的变动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国家目前的税收制度无其他重大变化。

(3)假设本次被评估对象预计于 2023 年 12 月竣工验收并达到交付使用标准；被评估对象的建筑面积及用途与委托方提供的评估申报信息一致；实际交付的装修标准、水电等配套设施与委托方提供的相关标准一致。

(4)本次评估以产权持有人对委估资产拥有全部权益为假设条件。

基于以上前提和假设，同致诚评估以可比案例成交价格为基础，考虑了交易情况指数、交易期日指数、区位因素条件指数、权益状况条件指数和实物因素条件指数，得出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 358,630.508 元。有关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评估依据、评估方法、评估参数等详细信息，可参阅本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评估报告。

3、根据深圳市政府公开的信息，交易标的的政府备案价合计为 40,962.90 万元。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协商确定了交易标的的交易总价款 35,367.30 万元。本次交易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协议日期：2022 年 6 月 22 日。

2、协议主体：联合置地（出卖人）；本公司（买受人）。

3、交易标的：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1 栋 5 单元 35-39F 整层及 40 层局部合计 170 套周转用房，预测绘建筑面积合计 7,032.95 平方米。

4、交易内容：出卖人同意将交易标的的产权整体出售给买受人，产权年限 40 年，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23 日至 2055 年 6 月 22 日。

5、交易价格：交易标的的总价款为 35,367.30 万元，具体各分户房地产总价以各分户买卖合同约定为准。

6、支付及认购签约安排：

(1) 本公司需于交易协议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交易标的全部总价款 35,367.30 万元。

(2) 本公司支付全部购房款后 7 个工作日内，联合置地应与本公司签署交易标的全部 170 套房产的《深圳市房地产认购书》、《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预售）》及其附件。

(3) 联合置地应当按交易协议约定的时限向本公司开具相关收据、发票及文件等，协助本公司办理网签、登记等手续。联合置地应在交易标的交付之日后的 240 日内完成全部交易标的不动产权证书登记至本公司名下的办理。

7、交付约定：联合置地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照交易协议约定交付标准将所有分户房地产交付给本公司。交付前的建设及装修责任由联合置地承担。

8、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交易协议的约定均构成违约。违约方经守约方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仍未纠正的，违约方应自违约之日起，按日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但违约金金额总计不超过 1,000 万元整。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随着双主业战略的实施和业务的发展，本集团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不断扩大。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以合理的价格批量购买周转用房，可以满足本集团对周转房的需求，提高本集团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支持本集团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交易标的将全部用作本集团周转房，不会用于商业地产经营。本次交易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交易协议的条款是协议各方基于公平原则协商达成，属公平合理，项下交易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产生管理层变动、同业竞争等其他重大影响。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批准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深国际万科和颂轩周转用房的议案》。于本次交易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有关议案获得全体董事（包括 4 名独立董事）的一致通过。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已在董事会召开前认可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及公平性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结论性意见为：董事会就关联交易召集、召开会议的程序和过程以及表决安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本公司于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没有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事项。

九、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2、独立董事意见

3、同致诚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40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

（三）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全体监事以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对本公司持 34.3%股权的联营企业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置地”）减资，即拟将账面资本公积金额约人民币 26.86 亿元转增实收资本后，再按股东持股比例同步减资人民币 33 亿元，其中本公司减资约人民币 11.319 亿元，减资完成后联合置地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人，上述减资事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于本项议案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交易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购置深国际万科和颂轩周转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向联合置地购买 170 套深国际万科和颂轩周转用房，总建筑面积合计约 7,033 平方米，交易总价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不含相关税费，相关税费以实际缴纳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人，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于本项议案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交易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2-040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合资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合资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杨坤武、廖绍平 2 人合计持有的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龙新材料”）45%的股权，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675 万元。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世龙新材料 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受让合资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二、交易进展

2022 年 6 月 21 日，世龙新材料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乐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截止公告日，公司受让杨坤武、廖绍平 2 人合计持有的世龙新材料 45%股权事项已完成，世龙新材料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名称：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81MA38B2EQ71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

5、法定代表人：李角龙

6、注册资本：壹仟伍佰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27 日

8、营业期限：2018 年 12 月 27 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澜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2），原计划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900 号 A 栋 3 楼 306 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原召开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原召开地无法对外开放举办会议。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同时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并为公司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对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调整现场会议召开方式为通讯会议方式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原召开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原召开地无法对外开放举办会议，现场会议召开方式调整为通讯方式召开，不再设置现场会议室。会议登记方式统一调整为电子邮件登记，不再接受现场登记。拟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在 2022 年 6 月 24 日 17 时前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邮箱地址：ir@montage-tech.com）进行参会登记，登记所需资料与原出席现场会议登记的要求一致，并应在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时出示相关资料。未在前述要求的登记时间前确认参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将无法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股东大会，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完成登记参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信息，请获取会议接入信息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勿向他人分享该信息。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30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22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实到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王进董事长、李方吉董事、李晓晴董事、李葆冰董事、沈洪涛独立董事、王曦独立董事、马晓茜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郑云鹏副董事长、陈延直董事均委托王进董事长、毛庆汉董事委托马晓茜独立董事、尹中余独立董事委托沈洪涛独立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进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部门部长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公司运营调度管理中心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对管理单位发电机组的运营调度管理，优化公司管理单位发电机组运行方式，统筹公司管理单位检修计划安排，做好发电机组各类协调管理工作，提升公司管理单位发电的经济性，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成立运营调度管理中心。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2-029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根据本次评级结果，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苏租转债”，代码“110083”）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 2021 年 11 月发行的苏租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A；“苏租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 A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评级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出具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苏租转债”的信用评级维持“A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苏租转债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2-09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新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